

G241 呼北线宜阳境渑宜交界至八官线段改建工程初步设计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LYNT【2024】20 号)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洛阳市, 宜阳县

一、招标条件

本 G241 呼北线宜阳境渑宜交界至八官线段改建工程初步设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9 万元, 招标人为宜阳县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G241 呼北线宜阳境渑宜交界至八官线段改建工程初步设计预算金额: 290000.00 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G241 呼北线宜阳境渑宜交界至八官线段改建工程初步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G241 呼北线宜阳境渑宜交界至八官线段改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 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支持创新、绿色发展、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3.2、供应商应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资质;

3.3、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4、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 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5、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2 月 19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23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七、其他

一、项目概况

G241 呼北线宜阳境渑宜交界至八官线段改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61 号东方今典 1 栋天汇中心 13 楼 1306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至 1305 室提交响应文件。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LYNT【2024】20 号

2、项目名称：G241 呼北线宜阳境渑宜交界至八官线段改建工程初步设计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290000.00 元 最高限价：290000.00 元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起点位于渑池县与宜阳县交界处，路线沿老路向东南延伸，依次经过上营村南侧、桑园村东侧，至高村镇路线沿老路继续向东南延伸，依次经过五岳沟村北侧、聂沟岭村南侧、于凹村南侧，至 G241 上跨洛卢高速跨线桥桥头，向南继续延伸至八官线(即现状迎宾大道)到达项目终点。路线全长 19.532 公里，全部沿老路改建。

5.2 采购范围：所实施项目的初步设计工作。

6、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

7、技术成果经济补偿：本次采购对未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8、合同履行期限：15 日历天。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四、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61 号东方今典 1 栋天汇中心 13 楼 1306 室。
3. 方式：供应商须携带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如为法定代表人投标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注：上述证件须携带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份）。
4. 售价：300 元人民币/份，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五、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及地点

- 1、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61 号东方今典 1 栋天汇中心 13 楼 1305 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12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61 号东方今典 1 栋天汇中心 13 楼 1305 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及采购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采购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2.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向本代理机构支付。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宜阳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洛阳市宜阳县人民路人民北路 23 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79-68880265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洛阳纳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61 号东方今典 1 栋天汇中心 13 楼 1306 室

联 系 人： 孙先生

电 话： 19937916177

电子邮件： luoyangnateng@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